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信用添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及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 年 12 月 6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信用添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交银信用添利债券（LOF）	
基金主代码	164902	
基金交易代码	164902（前端）	164903（后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信用添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信用添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8 年 12 月 6 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 年 12 月 6 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注：1、本基金场内简称为“交银添利”。

2、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的申购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的申购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前后端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并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上述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进行。

(2) 自 2018 年 12 月 13 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或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